



爱

Sorry my love

镜子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无能

第一部直面“爱无能”现实的半自传体互动小说

(鄂)新登字 05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无能/镜子 著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4,4

ISBN 7-5354-2766-9

I. 爱…

II. 镜…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23501 号

责任编辑:姚 梅

责任校对:刘惠玲

装帧设计:徐慧芳

责任印制:吴竹敏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07 传真:87679300 邮编:430070)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楼 B 座 10 楼)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public.wh.hb.cn

印刷:湖北开元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11.25 插页:1

版次:2004 年 4 月第 1 版 200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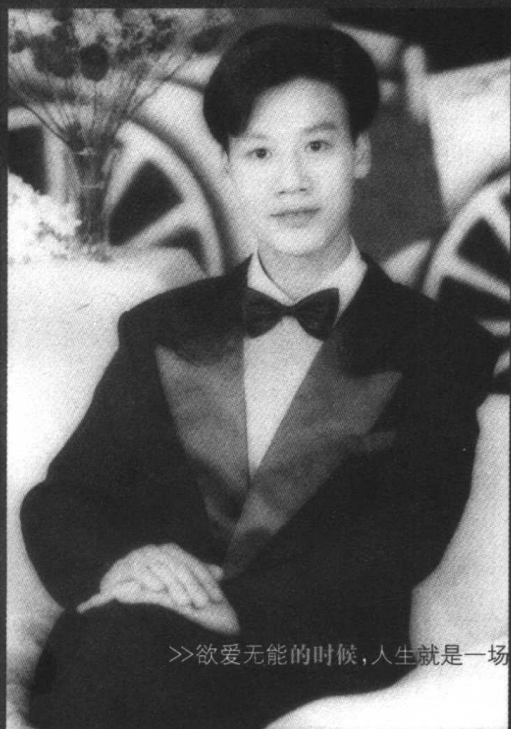
字数:230 千字 印数:1—10000 册

定价:18.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7 8767931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欲爱无能的时候,人生就是一场一个人的婚礼,冷暖已心知。

也许有一天，
我们突然发现，
自己所爱的原本就是一个
幻像中的人，
我们想爱的其实只是梦里
自我的虚无。

序 言

(关于爱,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态度和想法,相信您将内心的情结舒展开来的时候,
它就成了这本书最好的序言。)

读者签名 _____



爱情沉没的地方，
责任就起作用。

——
歌德

何处是归途

我在半睡半醒之间起床，伸了个长长的懒腰告别昨夜，告别我在北京的最后一夜，一个无梦之夜。也许每一次告别就意味着回忆的开始，所以那些不自觉的缥缈思绪也会支离破碎地来烦扰我，昨晚我可能根本没睡着而自己还迷迷糊糊的不知道，我这样子就像是一个发热的 SARS 病人。

中午时分，阳光渐渐明朗了很多，我久久地伫立在窗前贪婪地呼吸新鲜空气。窗外行将枯萎的法国梧桐暴裂着它沧桑的老皮，看起来是那么斑驳而触目惊心，惟有细枝末节处才有几片嫩绿的叶子在招摇它顽强的生命力，这和干巴巴的树干显得不怎么协调。不过想想也似乎合情合理，因为在这冬春转换的季节它必须完成生命的交替，我想我的生命也和它一样吧。

“这些日子你还好吗？我要走了，你多保重。”我打电话给红茶，因为她是我在这个城市里惟一的牵挂。

“你要走？上哪儿啊。”红茶有些惊讶地问，接着她在电话里顿了一下随即又笑了，“呵呵，今天啊，我明白了，愚人节快乐！”



我想红茶一定是误会了,因为打电话之前我根本没想起来今天是4月1日,更没想到这个西方的愚人节会带给我这样的尴尬。

“我说的是真的,我要去伦敦了。”我很认真地解释,真希望红茶能相信我的话。可红茶在电话里还是一副玩笑的口气:“那好啊,希望你一路平安。什么时候回来?”

其实伦敦之行完全是生命的责任使然,尽管那里有我的血脉在延续,但那里没有我的家,我不属于那儿,我也不知道前方的路,更不知道归途。因此我深深地叹口气,沉重而无奈地对红茶说:“说真的,我自己也不知道,或许再也不回来了。”

红茶的电话里传来汽车喇叭的鸣叫和嘈杂的人声,我好不容易才听清楚她提高八度的嗓音:“好了,别开玩笑。我现在要赶着去排练一个舞蹈,回头再给你电话。”接着她匆匆收了线。我忿忿地挂了电话后心想这个开玩笑的日子可真是涮苦了我,明明说的是真话却生生被她当做假话。算了,这也许就是所谓的缘分吧。

该死的愚人节!我对着窗户骂了一句,然后背起行囊出发了。

首都国际机场的停机坪上,北京飞往伦敦的国航班机静静地等待登机的旅客。好不容易办完繁琐的手续还要接受全面检查,自从“9·11”和“非典”后,机场的各项安全检查真是越来越多,就差没把裤子脱了看看,我被折腾得快头晕了才终于出了海关,心里也长长地舒了口气。

飞机在高空安静地移动,空姐送上一杯可乐我喝了一口却没尝出什么味道,但我清楚地知道自己已经告别了北京,告别了



生命中又一个城市,可是我并不知道自己要这样“飘”多久,也不知道未来的日子有没有停泊的时候。

插上耳机,听到的是孙楠的歌《我爱的,不爱我》:

红酒倒进高脚杯 我喝下的却是眼泪
一个人越喝越醉 一颗心越爱越悲
感情里没有谁错谁对 不小心却让人心碎
爱如果可以随意支配 我就不会如此狼狈...

听歌的思绪随意翱翔在天空,那一刻我无法捕捉我真实的感受,我只能自慰般地告诉自己人生原本就是一个漫长的愚人节,而这个愚人节就始于一个最爱我的人——石榴。但如今这个世界上最爱我的人已经离我而去,她只曾像一个美丽的童话一样带给我爱的幻想,让我从一个城市漂泊到另一个城市,最终她如晨露般的消失了。从此,她让我的爱情是个缺,一个无法弥补的缺。没有爱的心情颓败到了极点,犹如排成长龙的多米诺骨牌倒掉最后一张让我看不到新生的希望。

石榴走了,她把我从一个二十多岁的男孩变成了一个近三十岁的男人,她把自己从当年那个玩儿着剑术如翩翩蝴蝶般的女孩儿变成了一个不受自己思想支配的精神病人直到最后从高楼上纵身跃下的死亡天使。这十年也忽然间成了一个漫长的梦,石榴就是一只梦中的蝴蝶在我的生命中飞舞,但最终她没能飞过沧海就消逝得无影无踪,干干净净。

蝴蝶飞不过沧海,没有人忍心责难。我原谅了石榴,可她再也不可能出现,她只能永远活在我的记忆中...



穷则思变

二

财产的极端悬殊是许多
灾难和犯罪的根源。
——罗伯斯庇尔

古城西安。

午后均匀的阳光洒向天空把兴庆宫公园罩在一片五光十色的空气里,使得这座曾经的皇家园林显得分外妖娆,远远的,就像一个浴后的贵妇披着一件节日的盛装。

放眼过去,硕大的彩色雕塑、巨型花篮和各种别致的造型随处可见,就连湖里戏水的鸳鸯都和往日不太一样,它们在垂柳的倒影中游得格外轻柔,仿佛诉说着缠绵的私语,花团锦簇的世界,四处可见“香港回归”的字样。

微风缓缓拂过面颊,略带一点儿湖水蒸发出来的湿热,如同情人在耳廓边呵气,温柔而令人兴奋。我和石榴在公园里随意地走,漫无目的拍照片,照片记录着我们的爱情,也记录了那一年:一九九七。

1

五月。毕业前的纷乱已如逐渐热起来的古城,闷得发慌。

浮冰，男，陕西人，1975年出生。学历，本科。专业，新闻……我的记忆似乎停滞了，满脑子都是这些个人简历的内容压迫得我神经开始紊乱，头还有点儿疼。或许，这就是大学毕业前多数人的状态，即将面临社会的我，一点点兴奋，一点点紧张。

国家早已实行大学毕业生不包分配的自主择业政策，因此我们的工作必须靠自己，于是积极出动，拉关系托人情，恨不得把祖宗几代认识的人都列出来，凡是有点所谓“背景”的亲戚朋友几乎都榜上有名，就差点儿编成了花名册。然而，汗流浹背的奔走，大笔的财政支出，所有的关系都未能给我的工作带来踏实的希望，听到的大都是研究研究再决定的回复。看不见未来，我只能在电视台实习的同时无奈地默默等待。

石榴，一个漂亮而很有气质的女孩子，她是正宗的“米脂的婆姨”，也是我大学同班同学。依然记得开学不久中秋晚会上她舞剑的飒爽英姿：从小习武的她身穿一套白色练功服，素面朝天尽现着眉清目秀，秀发高高束在头顶像剑尾的红缨，她眼神冷峻而犀利，那模样宛如一个现代版的江湖女侠。她表演的剑术是《霸王别姬》，舞出的剑花儿闪得全班男生头晕眼花，只差相互用眼神打架用意念较量最后夺取胜利博得她的芳心。她的武术节目果然引爆全场，也把整台晚会推向高潮，尤其男生的掌声不仅响得持久而且热烈，差点儿没把巴掌拍肿来吸引她的注意，当然我也是其中的一个。

说真的，石榴给我的第一印象，真的很好。

但，那时的我们没有爱情，因为我有女友篱笆，她也有她的男朋友。

篱笆也是我们同班同学。她小我一岁，是我的初恋。



大一刚开学的时候,我和篱笆还有石榴等好几个同学组织去秋游乾陵,归来途中下了雨有些凉,我看一行人中篱笆衣服穿得最少,而且由于她来自南方,天生怕冷,风雨飘摇的黄昏,就她冻得直缩脖子跟乌龟似的,还直打哆嗦。因为我是班长,当时一点儿都没多想,甚至连献殷勤的意思都没有,出于本能就把自己的外套给她披上,看她头不再缩,面色逐渐红润,我这班长也深感欣慰。本来,我以为这算做了件好人好事就过去了,一个巧合的雷锋也就当这么一次。可因为我们当时都处在荷尔蒙分泌旺盛时期,总容易因为一些小事而动情,就像猫处在叫春的时候一样,人也不例外。从那次以后,篱笆有些心怀感激,为了表示她的谢意还请我吃了一次陕西凉皮看了一次电影,后来我们渐渐的多了一些接触,似乎很自然地走到了一起。

初恋的感觉真好,就像那个洁白的冬天。

清晨,篱笆拿着排球在男生宿舍楼下等我去晨练,在挂着冰条儿的松树前督促我练声;晚上,我们在学校的走廊里冒着寒风和零下的温度吃冰激凌,在雪夜无人的旷野里弹吉他,手指快冻僵了又开始打雪仗。

夏天很快来了,我陪篱笆回南方的老家,天生 MODEL 身材的她总是喜欢买衣服,一试都那么合适,而她父母对我特别的好,给她买一件衣服也给我买一件,都让篱笆有些嫉妒了,这倒让久失父母慈爱的我感到说不出的温暖。暑假里我们牵着手去各地旅游,还去探望篱笆的姨妈,她所有见过我的亲戚对我都十分满意,似乎铁定我和篱笆要有未来的。

平静而快乐的一年很快过去。大二开学,一个高中时期曾非常喜欢我的女生突然来找我,希望我和她在一起,我拒绝了。



可是在我毫不知情的情况下那个女生又求篱笆离开我，并用割腕来要挟她，后来那女生还是走了，她知道我不喜欢她，此后再没有任何联系。但因为这件事篱笆和我有了矛盾，可能彼此都是初恋，她甚至不能容忍别人曾经喜欢我。就这样，篱笆常常和我为了鸡毛蒜皮的小事发生口角，她在大街上不顾一切地扭头走人，在学校里和我旁若无人地争吵，这种感觉像回到儿时玩过家家游戏里一样，但这就是初恋。也许我们这代人大部分都是独生子女，从小父母的娇惯让篱笆养成了大小姐的脾气，在我不断的容忍没能换来任何改观连吵架都觉得是多余的时候，终于，我也在沉默中爆发。

大二的秋天，那个多事之秋，我和篱笆在最后一轮的争吵之后分手。初恋就是这么没有理智，所以人们都说初恋往往是没有结果的，尔后篱笆去了德国，到那个基于法西斯和BMW认识的亚欧大陆另一端继续她的学业。初恋就这样结束，和开始一样，很自然，只是对我来说并不平静。

人说初恋能毁掉一个男孩，失恋能成就一个男人。我觉得说得很有道理，至少在我身上得到了某些验证。和篱笆分手的那段日子，我的心里非常难受，常常觉得喉咙里有什么东西噎得慌。夜里，我翻来覆去睡不着跑到学校后面空旷的坟场坐一整夜而没觉得一点儿害怕；我不顾女生宿舍管理员的阻拦冲到篱笆的宿舍去找她；我差点儿失去理智吃完一瓶安眠药；我极度郁闷，极度伤心；我一天吃不下一顿饭，只觉得嗓子很哽咽；我不用减肥就很快消瘦，离两米不远的我才不足 50 公斤。这就是初恋，它让我第一次真正懂得感情，懂得感情是伤人的。从此，我也知道自己是个太重感情的人，甚至有些不可救药。然而，我也



很无奈,因为我无法改变自己。

石榴当时还只是我的好朋友,在我和篱笆分开的那些日子她常给我打电话,讲一些故事安慰我,也偶尔说一点儿来自家庭的困惑和感情上的矛盾,但是她很犹豫的样子,从来都没说清楚过,只说很烦家里的事情。出于尊重,我自然也不便多问。惺惺相惜的我们周末相约去体育馆练习散打解闷,时间长了心也逐渐地靠近,她说她很喜欢听到我电话里的声音,每天都希望听到,我知道我们彼此有些分不开了。

我在电视台实习的时候,石榴也在电台实习,工作一样没有着落。我们都没有强大的背景,也没有大把的金钱去贿赂,普通的我们只能踏实地去争取每一次机会,此外,我们别无选择。

2

夏日的夜晚,炎热而干燥,对于居住在古城的人们来说,想早早地安然入睡还是一件有点儿困难的事情。所以,天刚擦黑,很多人就从房子里走出来,到南门宽阔的广场上纳凉。古老的吊桥前面,整齐的路灯分列城门两侧,就像唐时盛世执枪把门卫士的眼睛,闪着炯炯的光。沿城墙铺设的霓虹勾勒出古城壮观的轮廓,尽显出古老王朝都城的宏伟气势。

去广播电视中心接了石榴,因没有更好的去处,我们也来到广场这片消夏的热土。避开兜售玫瑰花的小女孩,走过夹杂着各种小贩吆喝声的通道,我和石榴找了一个相对安静的角落席地而坐。也许是学生生活刚刚结束,出于对工作的新奇,我们几



乎不用思想,就可以找到很多共同的话题,不仅兴奋地交流各自的实习心得,还讲一些从实习单位带回来的趣闻。

做新闻的圈子,三教九流的接触范围太广,也必然流传着各种各样的段子,其中不乏一些带色的东西,这对我们这一代来说当初生理卫生课没能好好上过现在就当性启蒙教育也没觉得有什么不好,而且充满着神秘,我们对“前辈们”讲的一些荤故事的印象可比新闻事件的印象深多了,一有机会还四处开展讲段子的水平交流会。

燥热的夜晚,我望着天空开始给石榴讲“洗衣机”的故事。

“有一对夫妻自从生了孩子以后觉得做那事不方便,怕孩子听到学坏,就约定想做那事时问对方要不要洗衣服。有一天,两口子吵架了,可丈夫很想要就打发孩子去问妻子今晚洗不洗衣服,妻子有些生气就让孩子告诉丈夫洗衣机坏了……”

由于还罩着学生身份的伪装,我讲起这故事还有些不好意思,就那么正襟危坐的一脸严肃地说着,石榴听得是云里雾里,从她茫然的脸上我可以看出她什么都没听明白,她只在旁边一个劲儿地点头傻笑,并像张飞穿针——大眼瞪小眼似的看着我。末了,她摸了摸头发不好意思地问我,故事里妻子说洗衣机坏了是什么意思?

本来我沾沾自喜的以为段子讲得很精彩,可被石榴这么一问一时竟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她,只恨不得骂她不仅脑子生锈而且还没有幽默细胞,这回真是对牛弹琴了,还白白浪费了那么多唾沫星子。

9点整,我打开 WALKMAN 调到石榴实习的电台频率,一个让我心动的声音传了出来,那是她刚刚录制的新闻。因为是



实习生,业务还不算太熟,领导自然不放心让她直播的。石榴听着自己的声音在夜空里跳跃,她也有点儿激动扑闪着大眼睛空灵地看着我,很妩媚。

瞎侃在继续,唇间却有点干涩,口腔生产唾液都有些困难,何况这么燥热的夏夜就更容易口渴,于是我起身从小贩的泡沫保温箱里买来几听蓝带啤酒,回头就着柔媚的夜色我和石榴一饮而尽。

不知什么时候,我感到午夜的露水打湿了屁股,粘粘的很难受,蓦地我脑海里闪过一个坏坏的念头,我想捉弄一下石榴。

“嘿,你也湿身了吗?”我戏谑地问,同时指了指石榴的裙子。

“什么?你这家伙,胡说什么呢?”

石榴一脸窘态地反问,以为我说的是“失身”。不过她很快就反应过来,但脸色却变得更红了,就像粉脸上涂了一层淡淡的胭脂,看上去让人有种想触摸的欲望。

“都是你,坏家伙!”石榴接着说,抿嘴给我一个佯怒的眼神。

“我?不是吧?怎么这事我都不记得了。”我豪笑着和石榴贫嘴,同时躲避她的追打。

酒精就是这样,有时是个好东西,可以为青春的狂妄、为年轻的激情找个直接的突破口,在它的作用下我和石榴可以暂时抛开实习的烦闷和工作的无望,也调节了我们生活的节奏和气氛。酒不醉人人自醉,我眯缝着眼睛不经意地看看表,已是凌晨两点多了。虽然彼此都有点儿倦意,但是谁也不想回到闷热异常房间里受罪,我们索性拉拉衣角就躺在草地上仰望星空,天



做被子地做床地打发着瞌睡。

正借着酒精的作用酝酿美梦，嘴角说不定还露出一丝甜蜜的我突然被石榴摇醒，但眼皮发酸四肢乏力的我一时坐不起来，还迷迷糊糊的以为又是地震了。前段时间正上课的时候，日光灯就在头顶摇晃，喝水的杯子莫名其妙地在桌子上抖动跟发冷的病人打摆子差不多，又像是演员在玩魔术，最初大家没反应过来，因为谁都没经历过地震，后来还是老师资格老阅历多，他说可能地震了，紧接着大家就一窝蜂似的都往教室外面跑，当时石榴就拉起我的手鼠窜出去。但这次看来不是，因为石榴没拉着我跑，她的手都忙着弄耳朵了，她说耳朵里好像进了虫子，很痒痒让我帮她看看，我这才彻底清醒。

“啊，真的吗？有虫子？过来我看一下。”

我说着撑起身子小心地拉着石榴的耳朵吹了吹，并让她使劲地摇头，希望把虫子给摇晕了好出来。石榴很听话，她顺从地摇摆着脑袋很卖力，跟吃了摇头丸似的。正在这时空中忽然刮起了风，还有零星的雨点落下，看来是变天了，尽管这样的天气在干燥的古城西安并不多见。但夏天的天气像小孩儿的脾气一样摸不准，刚刚还是晴空一片忽然就落下小雨点来，而且一瞬间越下越大，那些豆大的雨弹劈头盖脸砸下来，头和身上都生疼。石榴已经顾不得耳朵了，她很女人地拉着我跟随乘凉的慌乱人群一气跑上马路，然后一屁股坐在我的山地车横梁上就催我快走，同时把脸紧紧贴在我的胸前，一股洗发水的香味混着雨水扰乱了我的呼吸，我们就这样迎着电闪雷鸣和暴风雨飞速向我的小屋挺进，那感觉像是中世纪的骑士逃亡。

由于跟父亲合不来，我一直没住在家里，而在外面租了一间



小屋，等我和石榴进了房间，我俩已经像掉在水里的猫一般狼狈，而窗外的大雨丝毫没有停下的意思。石榴没有再提到她耳朵里的小虫子，兴许是在回家的路上虫子也受到暴风雨的惊吓而自觉地爬了出来。

石榴站在屋子中间一边捋着头发上的雨水一边兴致勃勃地看我们浑身湿透的样子傻呵呵地笑，可等到笑完了却有些一筹莫展的样子，我知道她想回宿舍了，可是学校的宿舍离我的住处还有很大一段距离。这时的雨还下得很大，模糊的街道上已经有不浅的积水，我想这正适合拍一部有雨夜的戏，连外景都是全天然的。

“干脆一起躺会儿吧，大不了像《梁山伯与祝英台》里面一样，我们中间也放碗水。”

我边拧衣角边提出建议，说话的语气绝不轻浮。

“真的？你有那么君子？鬼才信呢。”石榴嗔嗔地微笑，一副犹豫的样子。

“真的，我以人格担保！”我认真地说。

短暂的沉默过后，石榴说那就信你一次。于是我找到干净的T恤和短裤关门出来自觉地在楼道里等她换衣服。再回到房间时，我被石榴的样子逗得忍不住笑出声来：原来中等身材的石榴穿上我的T恤和短裤，显得太过宽大，看上去就像南门那家酒吧里蹩脚的鼓手一般滑稽，颇有些卓别林的风范。轮到换衣服，石榴也一言不发地关门出去，她回来后我们没关灯，隔着一拳头的距离和衣躺在我的单人床上。

石榴闭着眼睛木乃伊般不说话也不动，不知道她是否睡着了。我睁大眼睛盯着天花板没敢遐想，只在燥热和不安中紧张